

<<再也不乖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再也不乖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39950648

10位ISBN编号：7539950641

出版时间：2012-5

出版时间：江苏文艺出版社

作者：席绢

页数：202

字数：10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再也不乖>>

内容概要

她是章家老三，温柔又乖巧。
理应，她该是那个最可以打混过日子的人，但当兄弟姐妹一个比一个还不切实际又荒唐时，身为章家老三的她，竟成了家里唯一能信赖的支柱！
她圣母似的性格让亲朋好友肆意畅快地予取予求，全然不知客气为何物。
而她本以为牺牲能换来周围人的幸福，却在人生的尽头无力地发现事与愿违这一事实。
人生没有重来这回事，可为什么她竟重回到十七岁？
十七岁啊，好个天真烂漫的青春年华，她该怎么重过这一回呢？
也许，她可以不那么“完美”……

<<再也不乖>>

作者简介

席绢，台湾言情小说家作家，其作品被称为“冰淇淋”文学。90年代初，以穿越小说《交错时光的爱恋》出道，风靡两岸，成为新生代的偶像，其作品构思独特，风格清新，开创了言情小说的新篇章，从而成为言情界领军人物。因为喜欢席慕容的诗和绢质的东西，所以取名为席绢。代表作有《上错花轿嫁对郎》、《不请郎自来》、《相思与君绝》等。

<<再也不乖>>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在亲友眼中，她永远都是那么温柔平静，似乎天大的困难都不能教她皱眉；纵然没有扭转乾坤的本事，却能教人冷静下来，只要冷静了，世上还有什么事不能面对？

她总是笑笑的，把所有艰难、困顿、辛苦都掩在平和的面孔下，不管她遭遇了多少的难堪，甚至，在人生即将落幕的此刻，她居然还能笑出来，提出办个生前告别式的口气，就跟在说“最近有场电影不错，有空我们一起去看看吧”那样的轻松自在。

一个在面对死亡还能笑得出来的人，她的人生还有什么可以令她动容的？

这是坚强？

还是冷漠？

然而不管坚强还是冷漠，对于她人生最后的要求，又怎么忍心拒绝？

所以，这些亲友们都动起来了。

她想要告别式，那就给她吧！

通知所有她认识的朋友，慎而重之地印着邀帖、找会场、找布置，不管住在地球的什么地方，不管分离了多久，只要能找到的，都找来。

在生命之烛熄灭之前，做着任何可以令她真正觉得开心的事。

即使，她荒唐地想要一场生前告别式。

也给她。

这个一辈子都温柔乖巧、为亲人牺牲奉献、为了家人永远可以自己委曲求全的女人，从没有做过出格的事来令别人头痛过，那么，在人生的最后，不管有怎样的要求，再荒唐，也要为她办到！

这是个布置得很温馨的场地，没有一般告别式那样的庄严肃穆，反而像是个家庭聚会，有几张桌子排在靠墙的地方，上头摆了茶与点心供人取用，有个小舞台让人随时上去讲话或表演些什么。

会场四周散布着一些舒适的沙发或椅子，看起来随意，却又刚好足以让所有的来宾就坐。

而中央的一张淡紫色的贵妃椅，正是为了今天的主人翁准备的。

以她的说法是：“我当然要坐在视野最好的地方，听别人尽情地对我歌功颂德啊。

”低调了一辈子的女人，决定在这一天当个主角。

当仁不让地。

然后，告别式开始了。

一如主人翁的心愿，她说：“要笑哦。

”于是，不管眼中蓄了多少泪，都努力忍住不落下来；嘴角不管多僵硬，也要保持着上扬的弧度。

她靠坐在贵妃椅里，强振着精神，不让人看出她体力与生命力正在流失，眼中笑意盈盈地看着每一个上台的人，有些人很熟悉，有些人竟早已在记忆中淡忘了……呵！

居然连小学的同学都找来了，她都忘了呢，真是失礼。

他们都在说着她的好话，好到她听了还以为是在说别人。

“……令敏是我最感激的妹妹，没有她，就没有今天自由自在的我。

我不是一个适合商界的人，我甚至不适合赚钱……好吧，人生活到五十三岁，我承认我就是个号称旅行作家、画家、摄影家，却养活不了自己的二世祖。

我必须庆幸我出生在富裕的家庭，而我的后半生，则必须感谢令敏，因为有她，所以我才能够拥有自由……”唉，哥哥，其实……我的纵容，或许误了你的一生呢……“令敏姐是我的恩人，因为她的提携与栽培，所以我的努力才有机会得到成功。

我永远感激她！

”啊，堂弟，其实离开章家，你的发展或许会更好，是我用恩情拖住了你呢……“我二姐是世上最好的姐姐！

她总是可以为了家人、朋友，而委屈自己。

当年为了救章家，她甚至在我逃婚之后，嫁给那个声名狼藉的混账——就是你！

江明绍！

就算你今天也跑来惹人嫌了，我也敢对着你的面说！

<<再也不乖>>

我后悔了，如果当年我没有逃婚，真的嫁给他的话，你坟头的草也差不多长得跟你一样高了！

就在你第一次出轨时，我就砍了你！

你这个混蛋……既然娶了我姐，为什么不好好待她，还让她的人生那么难堪？

你这样一个烂男人，若有那么一点自知之明，就不该娶良家妇女！

娶了又不珍惜！

我姐……我姐她……值得最好的！

”妹妹，其实江明绍没有那么坏的……他虽然花心了点，但对我其实还是不错的，至少我跟他二十来年的婚姻，他没让外头的女人找上门，也没对我脸红脖子粗过，总是客客气气的，我对我的婚姻没有什么怨言，真的。

“令敏是我大妹，她是家中老三。

上有兄姊，下有弟妹，照理说，身为一个最容易被忽略的老三，加上她安静而不吵闹，她不应该扛起章家的所有重担，那些责任与义务，应该是由我们来承担才是。

但是，她却默默地都扛下了，而给其他手足去追求自己想要的生活……令敏，我们都对不起你。

”大姐，不能因为你们都跑出国定居了，就当我留在家是在坐牢好吗？

这样会让我很无言呢……接下来，还有许许多多的人上台，每个人都在回忆她的好处、她的美好，让她恍惚都要以为自己几乎可以与圣母玛丽亚比肩了，真是让人感到脸红啊。

比起情绪起伏这种小事，比较严重的是眼皮子有点撑不住，虽然来之前用了些提振精神的药，但这具身体已经被训练得很有抗药性了，所谓的药石罔效，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吧？

她装作兴致勃勃的样子，紧盯着台上，不让任何人看出她的强撑。

至少……可以撑到散场吧？

再一个小时就好了，她练了四十八年的忍功，不允许在这时破功呢。

她这一生活得这样完美，当然也要完美地画下句点。

如果这些人说的话是真心的，那么，她就是他们眼中的完美成功的女人啊。

瞧，连不爱她的丈夫，也一脸激动地说着她的完美。

这男人真是满可爱的。

可惜他们这一生互相耽误了，如果他有机会遇到个合适的女人，也会过得很幸福吧，他的花心，或许是因为他一直找不到……“……令敏，我敬重你、我喜爱你，你是个完美的女人，完美到我不敢接近……”啊，明绍，你果然还是对我有怨言的吧？

你就是感情太丰富了，才会对商业联姻有不切实际的期待，然而你却不清楚那些期待若真的实现了，会给你造成什么灾难；如果我爱上了你，你的人生绝对不会快乐的。

所以，我不会因为我对你的纵容而感到抱歉的，你不是我的儿子，我对你没有教养的义务呢……“妈妈，你这一生，有真正快乐的时候吗？

你满意你这样‘完美’的一生吗？

”儿子……你竟然真的回来了？

身为江家未来的继承人，你爷爷将你护得多紧啊，生怕你学了你爸，连带我一年也只能见你一次。

在我生病之初，你已经回来看过我了，我以为那已经是今生的最后一面了呢。

能再多见你一面，真好。

瞪大眼，带着点贪婪地看着儿子。

儿子没有站在台上，事实上他的话近在耳旁。

他就坐在她身边，以前所未有的亲密，环着她的肩，力道很轻，却仍是让她觉得沉重。

“儿子……”她笑着，虽然没有做过，却那么自然地将头靠在他已经显得非常宽广的肩上，这是她人生最后的牵挂啊……她一直很想念他，却没有太多话想跟他说。

就这样静静地靠着，这样就好了。

<<再也不乖>>

后记

好久没有翻阅诗集了，不管古诗还是现代诗。

诗，一直是我很喜欢的一种文体。

它能以最简练的短句，排列出最精彩的意境，因为如此，我始终觉得“诗”这样的存在，非常神奇。

虽然我是没有能力做诗的，但对于那些写出能让我起共鸣诗句的诗人，我总是无比拜服。

在正当迷恋时，自然在书局里不断搜寻，看到那些人写的诗集，翻也没翻，就直接抱回家……当然，有没有看完，就是另外一回事了。

书柜里的诗集，有的被重复翻阅，都翻得起毛边了；有的却还一如刚从书局领养回来的样子，整本书干干净净，没有折痕、没有毛边，顶多只在几页令我有感触的诗句上，写了几句感言。

在如今一切依赖电脑的时代，我们需要查找什么知识，都只需在网上搜寻就能轻易获得，甚至买书，也有网络书店完美到家的服务。

这便注定了实体书店的门庭冷落车马稀，无可挽回地朝式微的路上走去。

已经很久很久没有静下心来捧着一本书读上大半天了。

尤其是诗，这些属于我的诗集，在属于我之后，看完的、看一半的、没怎么翻的，就堆放在那儿被静静遗忘，想想，竟有两三年没搭理了啊！

在准备开新稿的那几天，清理完所有书柜，找出可能用得着的工具书，也把所有现代诗都找了出来。

一本一本翻看，看着曾经在里头写下的感言，也看着每一个折页的地方，重读那几首曾经让我深深铭记的诗句。

于是我发现了一个现象——十几年前曾经令我喜欢到非要背起来，甚至另外抄写在笔记本里的某些诗句，如今读起来有些并没有太大感觉了，甚至怀疑当年怎会为了这样的句子感动得半死，甚至为了那首诗而买下一本诗集，对着那诗写下满纸荒唐言……岁月证明，人是会成长的，而成长，则会让人改变。

不一定更好，不一定更成熟，但是口味的改变则是一定的。

就像二十五岁之前，我喜欢味道重的食物，爱吃红烧牛肉面、爱吃泡菜火锅、爱喝奶茶、爱吃巧克力等等。

而如今，我更爱清淡的汤头、食物的原味、清香的茶叶，然后，不怎么吃巧克力了，更愿意吃水果一些。

连爱吃的东西都可以变了，阅读的口味又怎么会不变，是吧？

重读诗集，除了发现年少时感动的诗，现在不感动了，还发现曾经读不懂的诗，居然有些能读懂了！

以前觉得乏味的作品，现在却喜欢得非要记下……可能是口味不同，可能是年龄阅历的增长，总之，那些旧诗集，竟让我觉得仿若初相见。

本来无意在这个故事里的每个章回放置诗句的，但因为找到了几首觉得可以应景的，也就放了。

当然，大多是夏宇，其他才是别的。

既然放了，就找个全，十章都放了吧！

所以每天晚上入睡前，都在看诗。

我一直都喜欢夏宇，但我得承认她的诗，我很多都看不懂。

但这并不妨碍我去欣赏她！

我手上有两本她的《备忘录》，此书初版发行于1984年，距今已有二十六年了，而她的诗作，看起来却仍然如此“新”！

不太有时代的隔阂感，所以我一直觉得她是个很神奇的人。

被称为诗人的作家很多，但我深信没人像她这样把诗写得这么奇诡，短短的文字，在她的组合下，变得很活，很难以形容，虽然无法很精确地表达她的诗带给人的视觉感受，但印象绝对是独特的！

重新读诗，夏宇带给我的惊喜仍然最多。

当然，还是有许多读不懂的，所以我想，过个两三年再来读一遍，或许又有了新的收获。

<<再也不乖>>

以前就谈过夏宇了，所以对她的谈论就到此为止，我想，喜欢她的人，早就喜欢了，也不必我再多舌推销。

这次找到了一些有意思的诗，却不是每一首都使用在小说里，就另外记在笔记本里，记住这一刻的喜欢心情。

当然，太过知名的诗人，我们耳熟能详，轻易可以在网上找到他们的作品名句加以欣赏，也无须在此着墨太多，喜欢的自然会去找来看。

我推荐大家去找达赖六世仓央嘉措的作品。

我喜欢在他的词里找中意的断句，例如：——世间安得双全法，不负如来不负卿——佛是过来人，人是未来佛 当然，还有那首超有名的《那一天，那一月，那一年，那一世》的情诗。

也成了我随身笔记本里的收藏。

读他的诗，最好先读他的生平，那样才会对他的诗作有更深入的理解与感触。

至于郑愁予、余光中、席慕蓉这些诗人，大家简直太熟了，他们的作品更是常常被引用，也就不需要特别再去介绍了。

在写完这个故事之后，床头柜的那些诗集也翻阅完了，就要再封藏进书柜里，下次见面不知何时。不过，想必定有新的领会吧！

在这里，我要记下一首出自于业余作者的一篇诗作。

这首诗发表于1975年的文学杂志上，年代非常久远。

我后来稍稍找了下，这个作者的诗作似乎不多，也都零散地发表在《联合副刊》或《中外文学》上，作品应该没有多到足以独立成书。

有些诗，来自于无名作者，不是特别的精彩卓绝，诗作上甚至还带着时代的味道，若是没有人一直地记住，它就会默默地在岁月里无声消失，像是从未存在。

我觉得这首蛮好的，我想记住。

已经记在笔记本里了，同时，也记在这里，跟大家一起分享—— 你家的门 就如一本古老暗红的红楼梦的封皮 你天生便是书香 在学会走路之前 已能走莲步 你不玩秋千 却把笔墨排得很整齐你是 古典之笔 你用一把葵扇 去追蝴蝶翩翩蝴蝶也追你 只见 你轻移玉足后花园 步伐莲莲 我是由南方来的 来此落难伞一把书一本 草芒一双？

想抓几只蝴蝶 酒 但它们 却绕着你飞 庄周梦蝶 我梦你 都是哲学后花园私订终身 难道就不是哲学？

(小燕小燕头发长 早上梳发晚上梳月亮) 一根琴 千种余音一丝发 万里馨 想要把你读好 必须先读林黛玉再念崔莺莺 (小燕小燕头发长 早上枕蝴蝶晚上枕发香) 沙穗·《书香门第》

<<再也不乖>>

编辑推荐

《再也不乖》编辑推荐：人生没有重来这回事，在结束了四十八年的生命后，能否重回“十七岁”？席绢最新穿越巨作演绎中国版《重返十七岁》！

<<再也不乖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